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工程学院 2024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3〕2 号）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招生工作实际情况，制订我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方案如下：

一、调剂基本要求

1. **基本条件：**须符合教育部规定的 2024 年调剂基本要求。调剂考生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并同时达到我院调剂专业的复试分数线。

2.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范围和初试科目要求见下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第一志愿报考 专业代码及名称	初试统考科目
085700 资源与环境 (地质工程)	081400 土木工程 081803 地质工程 083700 安全科学与工程 085700 资源与环境 085900 土木水利	科目一：101 思想政治理论 科目二：201 英语（一）或 204 英语（二） 科目三：301 数学（一）或 302 数学（二）

3. 调剂考生进入复试的遴选规则

满足调剂条件的考生，按照考生初试成绩总分由高到低排序遴选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4. 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为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调剂。

5. 不接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调剂。

二、接收调剂的专业复试线及指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调剂 指标	调剂分数线
085700 资源与环境	地质工程 (中国地调局联培)	8	37/37/56/56/273
	地质工程 (环境监测院联培)	3	
	地质工程 (西安煤科院联培)	3	

三、调剂复试程序

1. 4月8日，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开通。我院将发布调剂余额信息，持续12个小时。请考生在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填报正式调剂志愿信息，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36小时。

2. 考生必须在收到（以系统显示发出通知的时间为准）我院发出的复试通知后4小时内接收我院的复试通知。请考生持续关注并及时接收复试通知。

3. 接收复试通知的考生按我院要求参加复试。

4. 复试通过后考生必须在收到（以系统显示发出通知的时间为准）我院发出的待录取通知后4小时内接收我院录取通知。请考生持续关注并及时接收待录取通知。

5. 最终调剂录取结果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为准，同时请关注我院网站相关通知。

四、调剂复试安排

（一）调剂复试形式

2024年我院调剂复试形式为线下现场复试。

（二）资格审查

1. 资格审查材料清单

①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查验原件，留下复印件）；

②毕业证或学生证（查验原件，留下复印件）；

③学历或学籍证明材料：非应届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获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考生提交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④初试准考证；

⑤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单位公章）；

⑥思想政治品德表现审查表（见附件）；

【提醒：请考生认真准备以上材料】

⑦个人简历

请自行准备5份个人简历带去复试面试考场，复试结束后带走简历以免泄露个人信息。

2. 资格审查时间和地点

审查时间：4月11日上午7:20-8:00

审查地点：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南望山校区西区教一楼401。

（三）复试考核内容

复试主要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素养、创新能力、外语水平、综合实践素质、培养潜质、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内容。

1. 专业课笔试。笔试考试时长为2小时，满分为100分。专业课笔试科目及考试大纲详见<https://gcxy.cug.edu.cn/info/1186/4008.htm>。

2. 实践能力考核，满分50分。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知识综合应用能力，考察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采用笔试的形式进行。

3. 综合面试，满分100分。重点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综合能力、创新潜质和能力、外语能力水平、综合素质评价、心理健

康状况等。综合面试一般包括考生自述、考生随机抽题、面试小组提问交流、专家评分等环节，考核时长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综合面试评分等级标准及分值				
外语综合能力 (20分)	非常流利通畅地进行自我表达，紧扣主题，观点鲜明，逻辑性与层次性强；准确把握问题内容，准确理解评委提问（18~20分）	能够围绕主题较清楚地自我表达，逻辑性与层次性基本清晰；基本把握问题的主要内容，基本理解评委提问（14~17分）	能够围绕主题进行相关自我表达，但逻辑性与层次性不够清晰；理解问题的部分内容，对评委提问理解有偏差（12~13分）	脱离主题，自我表达较散乱，逻辑性与层次性差；基本没有理解问题内容，不能理解评委提问（12分以下）
专业能力 (60分)	专业基础知识扎实，专业面广；思维敏捷、分析问题正确、符合专业实际，思路清晰、逻辑性强、表达能力强；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强，很有培养潜力（54~60分）	专业基础知识较扎实，专业面较广；分析问题基本正确、基本符合专业实际，思路较清晰、逻辑性较强、表达能力较强；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较强，有培养潜力（42~53分）	专业基础知识一般，专业面广度一般；分析问题有一定的错误，思路清晰度一般、逻辑性一般、表达能力一般；有创新意识，创新能力一般，培养潜力一般（36~41分）	专业基础知识较差，专业面较窄；分析错误性较多，分析思路清晰度较差、逻辑性较差、表达能力一般较差；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较弱，培养潜力较低（36分以下）
综合素质 (20分)	热爱祖国，拥护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大学期间表现和成果突出；文化素养高，举止得体，着装整洁（18~20分）	热爱祖国，拥护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大学期间表现和成果较突出；文化素养高，举止较得体，着装比较整洁（14~17分）	热爱祖国，拥护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大学期间表现和成果一般；文化素养一般，举止一般，着装还可以（12~13分）	热爱祖国，拥护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大学期间表现和成果较弱；文化素养一般，举止不注意，着装不讲究（12分以下）

（四）复试工作安排

1. 专业课笔试

2024年4月11日上午8:30—10:30，教一楼401。

2. 实践能力考核

2024年4月11日上午10:40—11:40，教一楼401。

3. 综合面试

① 综合面试顺序

抽签确定考生综合面试的顺序，在实践考核能力结束以后组织考生抽签。

② 综合面试时间

2024年4月11日下午2点正式开始，请考生提前20分钟在教一楼401候考。

③ 综合面试地点

教一楼402、403。

请注意：考生须凭身份证、准考证进入笔试考场和面试考场。

（五）复试成绩

1. 复试成绩=（专业课笔试成绩+实践能力考核） \div 150 \times 100 \times 50%+综合面试成绩 \times 50%。复试成绩为百分制，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2. 复试成绩于复试结束后2天内公示。

（六）复试费用

根据物价文件，复试费用为100元/人。缴费平台网址：<http://pay.cug.edu.cn/xysf/>（4月10日，考生登录缴费系统缴费。账号为身份证号，密码为CUG@身份证后六位，最后一位X为大写。所有考生都必须使用身份证号从用户名登录）。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的考生，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七）复试体检

复试期间不组织开展体检，待考生拟录取后在规定时间内参加我校新生入学体检。对于体检结果不合格的将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八）未尽要求参照我院一志愿复试相关规定执行。

五、录取规则

1. 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考生初试总分 \div 初试总分满分 \times 100 \times 50%+复试成绩（百分制） \times 50%。总成绩采用百分制，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2. 录取规则

①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至低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总成绩排名相同的，以初试的总成绩排序；初试总成绩相同的，以统考单科成绩排序。

②拟录取考生必须在4月30日前办理完成拟录取手续（完成政审、转人事档案或者提交定向委培合同）。若因逾期未办理拟录取手续而造成无法录取的后果，由考生自己承担。所有拟录取名单须报送教育部审核通过，方为正式录取名单。

③拟录取名单公示10个工作日。公示结束无异议后，我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④报考联合培养计划的考生在拟录取时须同步确定联合培养导师。

3. 考生如有以下情况之一，则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②未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复试成绩为复试各环节考核成绩之和，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

③未经拟录取名单公示。

④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未按时提交定向就业协议。

⑤未按时提交毕业证书等需提供的材料。

⑥提供虚假信息。

4. 录取类别

非定向：非定向硕士研究生人事档案须在规定时间内转至学校。毕业时，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5. 学习方式

全日制：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年限内，须全脱产在校学习。

6. 学费及奖助学金

学费请查阅《中国地质大学(武汉)2024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相关标准，奖助学金根据学校奖助相关政策执行。

六、其他

1.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88号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西区工程学院研究生科（邮政编码：430074）

电话：027-67883104

联系人：苗老师

Email: gcyjs@cug.edu.cn

2. 申诉渠道

研究生院：027-67885153；校监察处：027-67884345。

举报邮箱：yzb@cug.edu.cn。

工程学院

2024年4月6日